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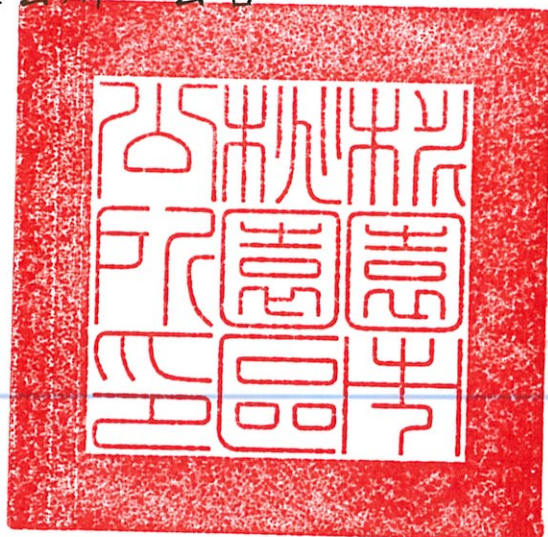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桃園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21日  
發文字號：桃市桃社字第10900800281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區低收入戶石世川君(身分證字號：H101052462，籍設：桃園市桃園區大興里24鄰福山街79巷2弄12-3號。)於109年12月5日死亡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期間屆滿無家屬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109年12月15日府社老字第1090324137號函及社會救助法第24條規定及石君死亡證明書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石君遺體，現安置於桃園市政府桃園殯葬管理所服務中心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陳玉明